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 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商借教官 劉荊揚

電話：04-22289111轉55113

電子信箱：tcsoc413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北區中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學字第11000790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「防制校園霸凌宣導推動事項」案，請各校利用時機對所屬師生宣導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0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2691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推動事項如下：

(一)本(110)年度反霸凌樂舞劇《朋友，咱鬥陣》活動訂於9月30日上線，活動詳情可至專屬網站

(<https://antibullying.tcpa.edu.tw/>)查詢；另有直播活動及有獎徵答，訂於本年9月30日至12月30日期間每週二、四晚間7點於臉書粉絲專頁(<https://reurl.cc/DZZ8pE>)中播出，請鼓勵同學、老師及家長踴躍參與，強化校園霸凌宣導之成效。

(二)教育部製作反霸凌偶動畫《記得・還有我》更新於防制校園霸凌網站，各學校可融入課程教學彈性運用。

(三)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網站已完成改版更新，並增加



手機版操作介面，提供更完整多元防制校園霸凌資訊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生事務室

電 2021/10/12 文
交 檢 15:45:34 章

裝

訂

線



15